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于2025年5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布了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出席会议董事应到5名，实到5名，分别为郭煜、文军、刘卫、吴良卫、王莉。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部分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拟进行改选，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碧水农业投资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邱为碧先生、陈龙先生、韦麟福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选部分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31号）。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龙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龙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选部分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31号）。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刘晓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晓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

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选部分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31号）。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韦麟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韦麟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选部分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31号）。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周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选部分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31号）。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6日